

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醫務管理學會、
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【醫界專業團體共同聲明】

診所美容醫學建立分級管理、守護國人醫療安全與品質底線
—醫療專業團體支持特管辦法改革

近期社會各界對衛生福利部主管公告之《特定醫療技術檢查檢驗醫療儀器管理辦法》（特管辦法）出現諸多不實與過度簡化的評論，甚至有人以「造成醫師失業」等語，刻意淡化醫療安全的重要性。身為長期守護國人健康的醫療專業團體，我們必須基於公共安全、醫療品質與醫療體系永續之責任，提出如下嚴正聲明。

一、生命安全不可被市場化討論—醫療及財產保護制度皆屬最高規格，國際上亦然

醫療本質並非一般商業活動，牽涉的是民眾生命與健康，全球所有國家皆將「醫療安全」與「財產保險」列為最高階層的監管領域。其中，醫療由衛生福利主管機關負責，以專業醫療法律規範；財產由金融監理機關掌管，以防範風險外溢。

各國監理制度無不透過跨領域比較，確保管理措施達到最嚴格的國際標準。提出「放寬醫療管理」或以「自由市場」取代專業監管，等同讓民眾暴露於不可逆的醫療風險，亦違背國際醫療治理趨勢。我們必須強調—民眾生命安全無價，醫療監理不得以市場競爭為理由鬆綁。

二、「醫師失業」之說並不符合事實—醫療本質即為全人照護，並非單一美容業務依賴

若以特定制度調整即稱將造成「特定科失業」，其實是不符合專業現況的言過其實。這些皆是不可取代的核心功能，與美容醫療市場波動毫無直接關聯。事實上，部分科別醫師若願意投入美容輔助性業務，本就能依法進行，並無被排除。醫師本質是專業人員，不應以商業邏輯過度詮釋，更不應以可能引發社會焦慮的敘述來誤導民意。

三、 民眾安全第一—醫師訓練不可省

根據醫事司統計，從有 PGY 制度以來，全台約有 600 位左右未經 PGY 訓練就執業者，人數不多，以 2020 年執業西醫師登記 50,145 為極少數，此次修訂「溯及既往」是為提高醫療品質和病人安全，過去就曾發生因為沒有完成 PGY 訓練而造成民眾醫療糾紛與死亡的案例，台灣建立的專科醫師制度，本身即有品質要求，故政策希望「回歸專科醫師訓練後才能具備基本能力」，各國也都是朝這樣的方向發展。

至於美容醫學沒有特殊的執業科別，所以只算是一般科、不登記專科。醫美不是完全沒有任何的副作用或者是醫療傷害，再加上尋求醫美服務的多數民眾，基本上都是健康的，並沒有醫療的急迫性，如果因為醫師的訓練不夠完整，而造成額外的風險，對民眾的傷害跟醫學倫理上的要求，都必須檢討，此次才會去要求要完成 PGY 訓練才能執行醫美。

醫界過去傳統、長期就一直認為醫師不是一畢業就能夠獨立執行業務，才會有住院醫師的訓練要求，不論未來是要走一般科或次專科，都要進行、完成住院醫師訓練，從來就不是想像一個醫師剛畢業就有辦法獨立執行业務。現在要求直美醫師補修 PGY 及 32 小時的課程，只是回到正規醫學教育的程序、過程而已。醫師需要負擔的是民眾的生命，民眾把生命託付給醫療人員，我們當然應該要秉持最慎重、最恭敬的心情，完成必要的訓練

四、 醫策會依法為唯一評鑑機構—評鑑制度是確保醫療品質的必要工具

醫院評鑑制度源自《醫療法》明文授權，醫策會（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）為我國唯一法定評鑑團體。評鑑的目的，是確保各類醫療機構提供一致、可稽核、可比較的醫療品質，並非服務於任何單一利益團體。多年來，部分美容醫療機構選擇「不接受評鑑」，導致：

- (一) 醫院與不受評美容診所間競爭失衡（前者負擔較高品質與設備要求）
- (二) 民眾在接受侵入性或高風險美容手術時缺乏一致的品質保證
- (三) 主管機關欠缺制度性工具來介入改善品質問題

因此，建立明確的管理階層、評鑑要求與風險分級制度，是修補長

期制度缺口、提升病人安全的重要改革，不應被扭曲為圖利或干預市場。

五、特管辦法之三層級管理符合市場現況：分流清楚、責任明確、品質提升

此次公告之特管辦法，以美容醫療市場既有生態為基礎，將服務分為三個風險層級：

- (一) 低風險美容項目：由診所一般管理即可
- (二) 中度風險美容療程：需具備符合特定規範之設備與專業醫事人員
- (三) 高度風險或侵入性美容手術：必須納入更嚴格的特管管理與醫療品質審查

此制度兼顧現行美容市場的多元性，也逐步導入更嚴格的醫療品質保障。我們醫療專業團體一向主張，美容醫療應朝向：分類管理、風險分級、資訊公開，以及品質透明化；此方向將使民眾的醫療安全愈加有保障，使醫療專業團體能在更明確的制度架構下執業，也避免過去多年「無法示範監管」導致的品質落差。

醫療品質與民眾安全是國家底線，不容以不實言論模糊焦點！面對近期部分言論以片面資訊或情緒化誇大，影響民眾對美容醫療監管制度的理解，我們必須重申：「醫療品質保障是國家最低底線，任何以削弱監管為代價的主張，都不應以自由市場為名被包裝。」

我們醫療專業團體將持續與主管機關合作，推動更嚴謹、透明且符合國際標準的美容醫療管理制度，讓所有民眾在追求美的同時，也能獲得最完整的健康與安全保障。

台灣醫院協會 李飛鵬理事長
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 黃集仁理事長
台灣醫務管理學會 洪子仁理事長
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 陳麗琴理事長

聯絡人：洪子仁理事長(0932-192670)、吳明彥秘書長(0936-210808)